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ogressive Path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8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目前可獲得的財務資料，預計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純利不多於4,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淨額約15,600,000港元。

董事會認為上述扭虧為盈乃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i) 本年度收入因本集團承接部分新項目而大幅增加以及本年度香港部分基建及填海工程項目(即赤鱸角機場的三跑道系統及東涌新市鎮擴展)對我們的機隊租賃需求增加；及
- (ii) 本年度主要來自確認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出的防疫抗疫基金非經常性政府補助的其他收入增加。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末期業績尚未定案，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是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最近期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目前可獲得的其他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計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細閱年度業績公告(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刊發)。

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進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胡永恆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包括胡永恆先生及陳德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黃耀傑先生、李文泰先生及梁家輝先生。